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5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5日、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